

中國教會史

壹、福音來華的歷史回顧¹

一、19世紀前的中國教會簡史

1. 唐朝的景教：於 635 年，強調基督人性的基督教旁支涅斯多留派 (Nestorians) 差了傳教士阿羅本到中國，唐太宗准他譯經傳道並稱其為景教。在唐德宗於 781 年所建立的「大秦景教碑」中，出現了「法流十道、寺滿百城」的描述。唐高宗死後，王室出現爭位的情況，景教開始失去其優越的地位。後來，唐武宗因聽信了道士趙歸真的話，而下令清除所有的外來宗教。

2. 元朝的也里可溫教：元朝與羅馬教廷有來往，教皇於 1245 年派特使來華使元定宗歸信基督，天主教被稱為也里可溫教 (即蒙古語的「奉福音的人」)。於 1300 年，中國已有 3 萬的基督教徒，朝廷更設了「崇福司」來掌管國內的宗教事務；可惜，因福音只傳於蒙古、西域及外國人中，故當蒙古人被明太祖朱元璋逐出中原後，基督教就政亡教息。

3. 明末清初的天主教：利瑪竇 (Matteo Ricci) 向朝廷介紹了西方的天文、地理和曆算等；他甚得朝廷的器重，亦有不少明末的士大夫信了基督，如：徐光啟及李之藻等。於清初時，順治皇帝對負責曆法的湯若望非常敬重。於 1700 年，基督徒的人數達 30 萬之眾。後來，發生了禮儀之爭，康熙就下令趕逐傳教士。雍正繼位後，進一步禁止基督教的傳播。

二、19世紀後的中國教會簡史

1. 馬禮遜 (Robert Morrison)：是基督新教第一位來華宣教的英國宣教士，因當時清朝仍然禁教，他就在東印度公司任翻譯員，並翻譯聖經、興辦教育及醫療服侍。後來，在馬六甲創辦了英華書院，於 1843 年遷至香港，歷來培育了不少的人材。馬禮遜又在澳門開設中醫診所及在廣州開設眼科診所，贈醫施藥去惠及貧苦；他共鼓勵差派了 17 位宣教士到南洋各地開展華人事工。最後，他的宣教生涯更引發歐美的差會派遣更多的宣教士來華傳道。

2. 戴德生 (Hudson Taylor)：是中國內地會 (CIM) 的創辦人，即現時之海外基督使團 (OMF) 的前身；他心繫中國的內陸地區，專心服侍中國內地省份數以百萬計的人口。他信主後，就立志獻身事主；他學習事奉及進修醫科，以備能到中國從事醫療傳道的職事。他出版了

¹ 溫以諾等編：《普世宣教課程 (一)》，(美國：大使命中心，2008 年)，頁 35-45。

《中國屬靈的需要和呼求》一書，並公開宣講中國的種種需要，故有不少青年男女願獻身於宣教的行列（如：著名的劍橋七傑）。

貳、來華的宣教策略和評析：回顧 7 至 19 世紀的來華宣教事工，我們可以學得下列的功課：

一、當景教翻譯聖經時，過份依附佛教和道教的術語，如：上帝 = 天尊、得救 = 蒙度、詩篇 = 天寶藏經等；故失去了福音的特色，並被本地文化同化了。

「亞倫從他們手裡接過來，鑄了一隻牛犢，用雕刻的器具做成。他們就說：以色列阿，這是領你出埃及地的神。⁵ 亞倫看見，就在牛犢面前築壇，且宣告說：明日要向耶和華守節。」（出 32:4-5）

二、之前，多次的努力都集中向王公貴族傳道、爭取朝廷的支持及注重結交權貴，故未能札根於民間和未能培養本地人材；而且，當政權衰落或遭禁教時，傳福音的工作就深受影響。

「你在許多見證人面前聽見我所教訓的，也要交託那忠心能教導別人的人。」（提後 2:2）

三、也里可溫教曾在各地廣建教堂，但頗為不智地與佛道兩教互爭地位，故引起不少的排斥。

「你們作妻子的要順服自己的丈夫；這樣，若有不信從道理的丈夫，他們雖然不聽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過來；² 這正是因看見你們有貞潔的品行和敬畏的心。」（彼前 3:1-2）

四、利瑪竇用了道成肉身和精通國學的策略，向中國介紹他們所須的西方科學技術，並力求在文化層面迎合當地的習俗；此二法雖可減少抗拒，但又有機會落入混合主義的危機中。

「保羅站在亞略巴古當中，說：眾位雅典人哪，我看你們凡事很敬畏鬼神。²³ 我遊行的時候，觀看你們所敬拜的，遇見一座壇，上面寫著未識之神。你們所不認識而敬拜的，我現在告訴你們.....²⁸ 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他。就如你們作詩的，有人說：我們也是他所生的。」（徒 17:22-23,28）

五、為力求與中國文化融合，耶穌會主張可以祭祖祀孔，並提出合儒 - 補儒 - 超儒的宣教步驟；但道明會和方濟會卻對祭祖祀孔採取對抗的態度，故引起了內部的禮儀之爭。

「耶穌知道他們的意念，就對他們說：凡一國自相紛爭，就成為荒場；一城一家自相紛爭，必站立不住。」（太 12:25）

六、基督新教之翻譯聖經、出版書刊（如：編字典、辦報紙）、興辦學堂、醫療傳道、社會救濟、扎根基層（直接佈道）及培育人材（本土同工）等的具體事工，極具長遠價值。

「我們傳揚他，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裡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²⁹我也為此勞苦，照著他在我裡面運用的大能盡心竭力。」（西 1:28-29）

七、戴德生等人因有條約的保護，可自由在沿海及內地傳福音，故宣教事工迅速擴展；但亦因此招致中國人的排斥，並遭受到如義和團事變等的極大逼害。

「禁卒就把這話告訴保羅說：官長打發人來叫釋放你們，如今可以出監，平平安安的去罷。³⁷保羅卻說：我們是羅馬人，並沒有定罪，他們就在眾人面前打了我們，又把我們下在監裡，現在要私下攆我們出去麼？這是不行的。叫他們自己來領我們出去罷！³⁸差役把這話回稟官長。官長聽見他們是羅馬人，就害怕了，³⁹於是來勸他們，領他們出來，請他們離開那城。」（徒 16:36-39）

八、義和團事件後，宣教士認同培植自立和自傳之中國教會的重要性，故開始調整策略並逐漸交出領導權；亦致力開設高等教育和聖經學院，栽培了不少能承先啟後的領袖（如宋尚節）。

「二人在各教會中選立了長老，又禁食禱告，就把他們交託所信的主。」（徒 14:23）

參、基督教靈修學與中國文化²

不少非西方的基督徒都很努力想以本身的本土文化去表達基督教信仰的內容，故亦有華人基督徒嘗試將基督教的靈修學與中國的文化背景結合如下：

一、儒家：儒家強調明德，即當人認清自己的道德有限時，就會反求諸己地向無限的至善敞開自己；此乃基督教信仰的認罪悔改、接受耶穌、經歷重生，我們就是在這前提下發展修養心靈的操練。已經得救的基督徒就在聖靈的幫助下，活出與神圓融的關係及活出朝向成聖的美善；而儒家所鼓勵的修身、存心、養性、知仁、親民、止於至善，就成為我們成聖更新的指標。

「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 8:2）

二、道家：道家追求和諧的關係，包括心和（心靈的專一集中）、人和（使人順命而無所執著）及天地之和（因尊重萬物而順其自然，故能在萬物中悠然自得）；道家亦追求返璞歸真，

²郭鴻標著：《歷代靈修傳統巡禮》，（香港：基督徒學會，2001年），頁 195-204。

即人與道的合一，以致能樸實無華、虛懷若谷、清靜無偽、順應不爭。基督教的靈修學則以擺脫俗世干擾、浸浴神愛當中及悠然與主合一去說明道家的生命培育之道。

「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西 3:1）

三、佛家：追求滅盡慾望，意即不受自己的依戀所繞慮，基督信仰則指出當人越發親近神時，我們就有動力去追隨神的旨意。佛家亦強調透過頓悟去在生活中體驗融會貫通、面對自我及接納自己，即能從消極經驗中看見積極作用放棄自我操縱的絕對主權；基督信仰則指出當我們經歷主的臨在、學習捨棄以自我為中心及在愛中與主契合時，我們才能真正感到豁然開悟。

「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¹⁰穿上了新人。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西 3:9b-10）

四、老子：老子的神修原則包括四方面：

1. 「反」指人間有太多違反自然的矯揉造作，人要擺脫這些人為的偽善就能返回宇宙自然根本的道；聖經教導要放棄虛幻的捕風捉影，並以坦蕩的心和柔卑工夫去作完全人（傳 1:2-3）。
2. 「損」指棄智的方法，使人進入無為而無不為的境地，當人能無慾無求時就能融入宇宙的大道中；聖經亦教導當棄絕世俗的智慧時，我們才可以找到永恆不變的真實（提前 4:7-8）。
3. 「靜」指安靜、入靜、守靜，這種默想能淨化人內心的干擾；聖經則指出我們要在安靜中去復歸生命的根源，這樣才能與天相和、與道合一。
4. 「襲」指人被動地去接受道的陶造，而非靠意志和修養去主動生發；聖經就提醒我們要棄絕依靠自己去得道，相反要被動地靠神去提升我們的生命。

「耶和華說：你出來站在山上，在我面前。那時耶和華從那裡經過，在他面前有烈風大作，崩山碎石，耶和華卻不在風中；風後地震，耶和華卻不在其中；¹²地震後有火，耶和華也不在火中；火後有微小的聲音。」（王上 19:11-12）